附件2：

用人单位来校联络函及健康承诺书

**福州理工学院：**

兹有我单位工作组赴贵校开展招聘工作，请予接洽为盼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来校时间 |  |
| 单位详细地址 |  |
| 来校人员信息 |
| 姓 名 | 性别 | 职务 | 联系方式 | 身份证号 | 车辆信息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是否乘坐校车 | 是 | 否 | 人数 |  | 自驾 |  | 车辆信息 |  |
| 本单位承诺：1.本单位无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；2.本次来校人员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；3.本次来校人员过去7天内无高、中风险地区和重点关注地区（市、州、盟）旅居史；4.本次来校人员过去7天没有与来自中、高风险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；5.本次来校人员没有被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6.本次来校人员没有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； 7.本次来校人员的工作岗位不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、集中隔离点工作人员、公共场所服务人员、口岸检疫排查人员、公共交通驾驶员、铁路航空乘务人员、进口冷链食品一线工作人员；8、本次来校人员无其他暂时不宜来校的情况。 本单位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: 年 月 日 |